代號: 50760 頁次: 1-1 111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、一般警察人員、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人員考試及111年特種考試交通事業鐵路人員考試試題

考 試 別:警察人員考試

等 别:三等考試

類科組別:交通警察人員交通組

科 目:交通警察學(包括交通行政與組織、交通法規與執法、交通事故處理與偵

查、交通安全策略與宣導)

考試時間:2小時

座號	•		
坐玩	•		

※注意: (→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△一一不必抄題,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,於本試題上作答者,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,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請以民國 111 年 5 月 4 日公布之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部分條文為依據:
 - ─說明「個人行動器具」、「電動輔助自行車」、「微型電動二輪車」之定義。(15分)
 - □除前述運具定義之內容以外,請以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管理項目 列表進行三種運具規範異同之比較。(10分)
- 二、(一)請說明肇事致人受傷或死亡逃逸案件,在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62條 第3項與第4項,以及刑法第185條之4之規範內容。(10分)
 - 試計以道路交通事故處理辦法為依據,說明處理肇事逃逸案件之要領。(15分)
- 三、一請圖示「A車駕駛人於直行通過一無號誌路口前,一直到與橫向道路 另一部 B車輛發生碰撞時,現場所經歷的一系列事件 (on-scene series of events)」,並說明事件相關之意涵。(15分)
 - □請以 A 車駕駛人看到 B 車的感識反應距離與煞停距離,說明離路口 多遠是 A 車駕駛人無法迴避事故的地點 (point of no escape) (自行設 定合理參數進行計算)。(10分)
- 四、一請說明民國 11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公布之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7 條之 1 的重點。(15 分)
 - □請以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為範圍,說明機關受理民眾檢舉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之處理作法。(10分)